

# 主計處市政統計簡析

110-015 號

110 年 12 月

富市臺中 勞資雙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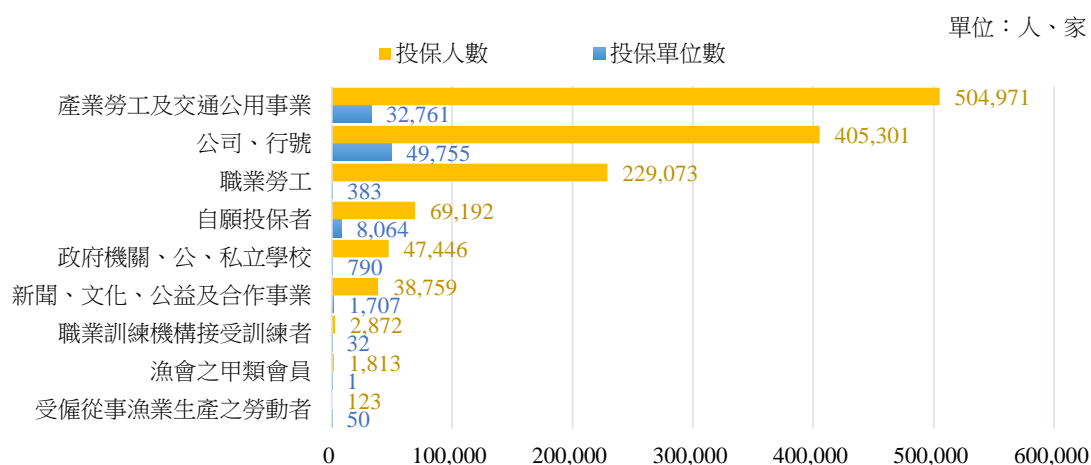
## 前言

勞工是企業最寶貴的資產，在全球經濟發展下，勞工普遍處於長工時及高工作負荷量之勞動環境下，如何降低職場職災的發生、強化勞工工作環境的安全性及預防職業傷害與疾病的發生，為政府、雇主與勞工三方面的重要課題與責任。

一、本市 110 年 9 月底勞工保險各類投保計 9 萬 3,543 家，投保人數計 129 萬 9,550 人，皆位居六都第 3 高，其中投保單位家數以公司及行號占 53.19% 最多，投保人數則以產業勞工及交通公用事業占 38.86% 為多。

本市 110 年 9 月底勞工保險各類投保單位數計 9 萬 3,543 家，其中以公司、行號<sup>1</sup>投保 4 萬 9,755 家(占 53.19%)最多，產業勞工及交通公用事業<sup>2</sup>3 萬 2,761 家(占 35.02%)居次，兩者投保家數合計高達本市各類投保單位總數之 8 成 8，自願投保者 8,064 家(占 8.62%)則為第 3

圖1 110年9月底臺中市勞工保險各類投保單位及人數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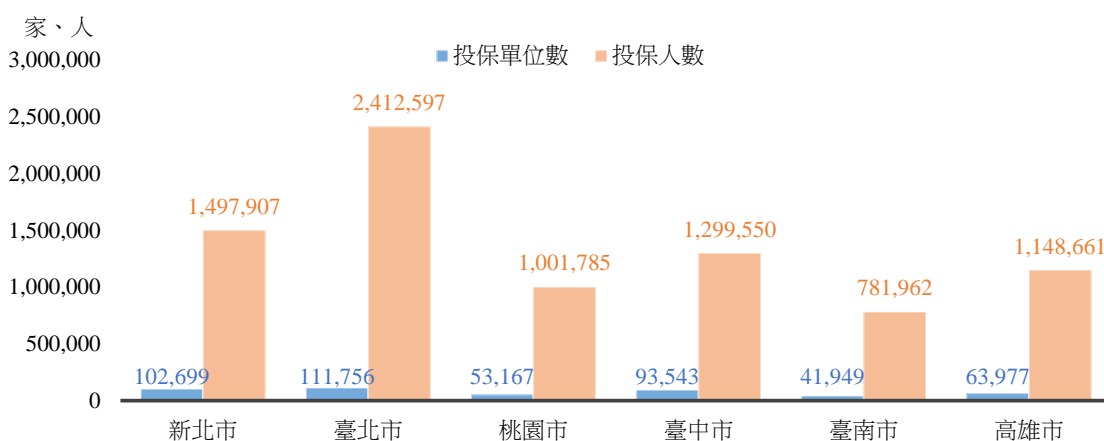
<sup>1</sup> 公司、行號：指僱用 5 人以上公司、行號。

<sup>2</sup> 產業勞工及交通公用事業：指僱用勞工五人以上之公、民營工廠、礦場、鹽場、農場、牧場、林場、茶場之產業勞工及交通、公用事業之員工。

多；各類投保人數計 129 萬 9,550 人，以產業勞工及交通公用事業投保人數 50 萬 4,971 人(占 38.86%)最多，公司及行號 40 萬 5,301 人(占 31.19%)次之，而職業勞工<sup>3</sup>投保單位僅 383 家，然投保人數高達 22 萬 9,073 人(占 17.63%)居第 3 位(如圖 1)。

至 110 年 9 月底，六都勞工保險各類投保單位家數以臺北市 11 萬 1,756 家最多，其次為新北市 10 萬 2,699 家，本市為 9 萬 3,543 家位居第 3；投保人數亦以臺北市 241 萬 2,597 人最多，其次為新北市 149 萬 7,907 人，本市則以 129 萬 9,550 人再次之，六都中排名第 3，顯見隨臺中市人口提升，勞動人口亦隨之增加，逐漸成為人力資源豐富之城市(如圖 2)。

圖2 110年9月底六都勞工保險各類投保單位及人數概況



資料來源：勞動部勞動統計查詢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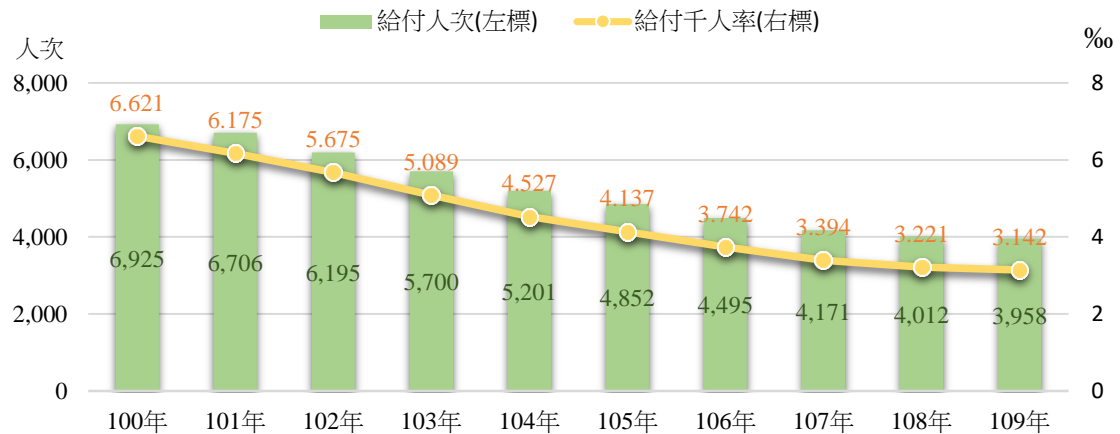
二、本市 109 年勞工保險職災給付 3,958 人次，給付千人率 3.142‰，雖分別居六都首位及第 2 高，然皆為近 10 年新低，顯示職災發生情形已有明顯減少。以 100 年至 109 年累計勞工保險職災給付按行業觀察，製造業、營建工程業、批發及零售業給付人次合計占 7 成 8 以上。

為維護勞工工作安全及保障勞工權益，勞動部對於勞工職業災害，依各種傷害程度給付不同之補償津貼。本市 100 年勞工保險職災給付 6,925 人次，之後給付人次逐年下降，至 104 年年減 8.75% 最多，

<sup>3</sup> 職業勞工：指無一定雇主或自營作業而參加職業工會者。

109 年給付 3,958 人次，則較 108 年減少 54 人次(-1.35%)；給付千人率亦由 100 年之 6.621‰逐年下降至 109 年之 3.142‰，減少 3.479 個千分點，給付人次與給付千人率皆為歷年最低，顯示本市職災發生情形明顯減少(如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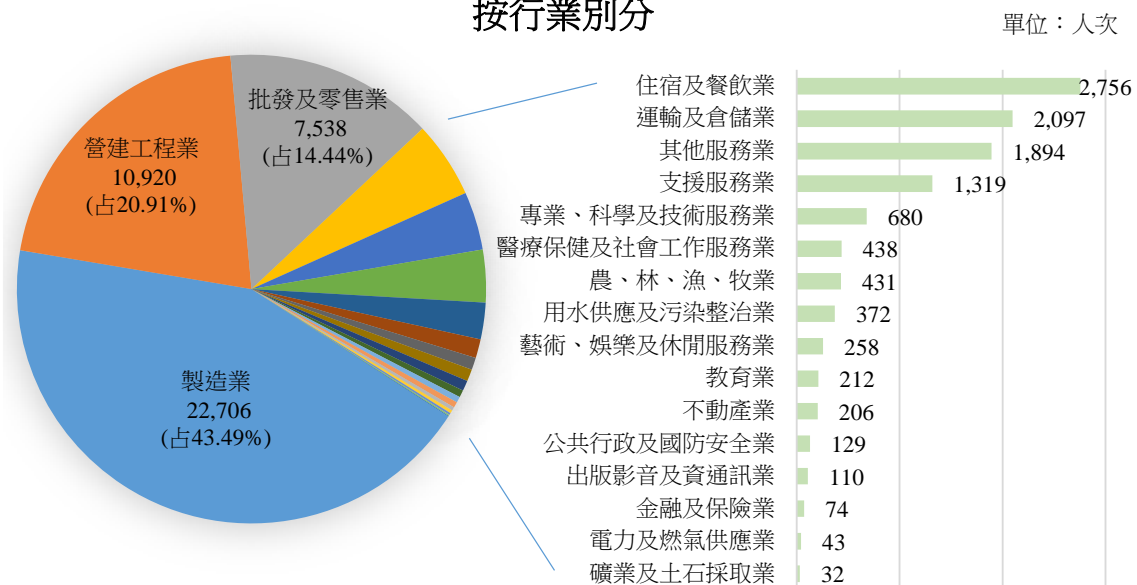
圖3 臺中市勞工保險職災給付概況



資料來源：勞動部勞動統計查詢網

以職災給付種類觀察，109 年以傷病給付 3,719 人次為大宗，占 93.96%，失能給付及死亡給付則分別占總給付人次之 5.20%及 0.83%。再以行業別觀察，100 年至 109 年勞工保險職業災害給付累計 5 萬 2,215 人次，以製造業 2 萬 2,706 人次(占 43.49%)最高，其次為營造

圖4 100至109年臺中市勞工保險職災給付概況  
按行業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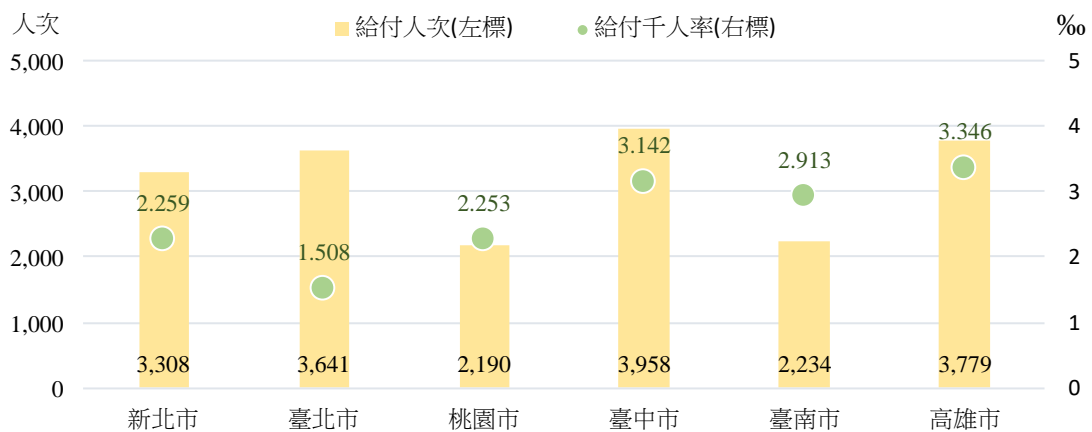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勞動部勞動統計查詢網

工程業 1 萬 920 人次(占 20.91%)，批發及零售業 7,538 人次(占 14.44%)，三者給付人次合計占 7 成 8 以上，就給付概況推論，此三個行業職災發生率較高(如圖 4、圖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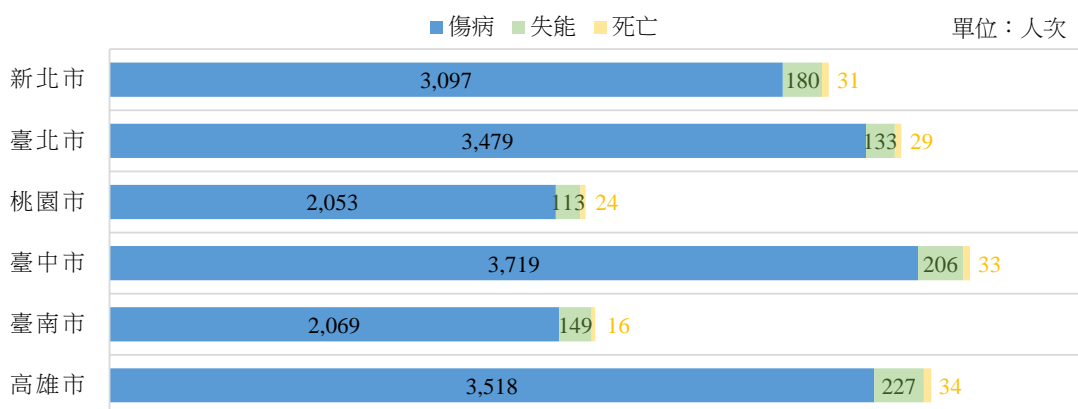
與其他五都比較，109 年勞工保險職災給付<sup>4</sup>人次，以本市給付 3,958 人次最多，其次為高雄市 3,779 人次，再其次為臺北市 3,641 人次；給付種類方面，六都職災給付皆以傷病給付為大宗，占總給付人數均逾 9 成 2，以本市 3,719 人次最多，其次為高雄市 3,518 人次，再其次則為臺北市 3,479 人次，而失能給付及死亡給付皆以高雄市 227

圖5 109年六都勞工保險職災給付概況



資料來源：勞動部勞動統計查詢網

圖6 109年六都勞工保險職災給付概況-按給付種類分



資料來源：勞動部勞動統計查詢網

<sup>4</sup> 職業災害給付：本文提及職業災害給付僅含勞工因工作場所之建築物、設備、原材料、化學物品、有毒氣體等所引起之勞工傷病、失能、死亡情形等職業災害，不含交通事故給付職業災害。

人次、34 人次居首位，本市分別以 206 人次、33 人次位居第 2，新北市則分別以 180 人次、31 人次位居第 3。再以給付千人率<sup>5</sup>觀察，109 年以高雄市 3.346‰居首，本市 3.142‰次之，臺南市方面 2.913‰ 排名第 3(如圖 5、6)。

**三、本市 109 年失能傷害計 1,492 人次，以暫時全失能者占 96.85% 大宗；失能傷害嚴重率為每百萬工時 96.64 日，較 100 年降低 91.48 日，失能傷害頻率為每百萬工時 1.85 人次，降低 0.92 人次，減幅居六都第 3 高。**

根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事業單位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並由勞動檢查機構函知者，雇主應填載職業災害內容及統計，並按月報請勞動檢查機構備查。本市歷年失能傷害人次落在 1,400 人次上下，以暫時全失能為大宗，各年占比均逾 9 成 5，109 年失能傷害計 1,492 人次，其中暫時全失能 1,445 人次，占 96.85%，惟值得注意的是，職災造成死亡人數已由 107 年 15 人，降至 109 年為 8 人，減少 7 人(-46.67%)。若以失能傷害嚴重率、失能傷害頻率觀察歷年狀況，均呈下降趨勢，109 年失能傷害嚴重率為每百萬工時 96.94 日，與 100 年相

**表1 臺中市歷年職業災害概況表**

年別	失能傷害次數 (人次)	死亡 (人)	永久全失能 (人)	永久部分失能 (人次)	暫時全失能 (人次)
100年	1,374	8	2	40	1,324
101年	1,455	10	-	37	1,408
102年	1,441	4	-	44	1,393
103年	1,420	7	2	41	1,370
104年	1,330	16	3	37	1,274
105年	1,416	8	1	42	1,365
106年	1,408	10	2	19	1,377
107年	1,383	15	2	42	1,324
108年	1,434	11	-	32	1,391
109年	1,492	8	-	39	1,445

資料來源：勞動部勞動統計資訊網

<sup>5</sup> 給付千人率=領取職災給付人次/年平均勞保投保人數×1,000。

表1 臺中市歷年職業災害概況表(續)

年別	總損失工作日數 (日)	總經歷工時 (時)	失能傷害嚴重率 (日/百萬工時)	失能傷害頻率 (人次/百萬工時)
100年	93,252	494,905,765	188.42	2.77
101年	99,692	525,999,953	189.53	2.76
102年	67,191	539,118,152	124.63	2.67
103年	90,139	564,211,301	159.76	2.51
104年	158,459	593,145,457	267.15	2.24
105年	93,655	647,843,517	144.56	2.18
106年	114,109	806,216,031	141.54	1.74
107年	130,768	830,629,795	157.43	1.66
108年	109,569	823,050,057	133.13	1.74
109年	77,804	802,606,133	96.94	1.85

資料來源：勞動部勞動統計資訊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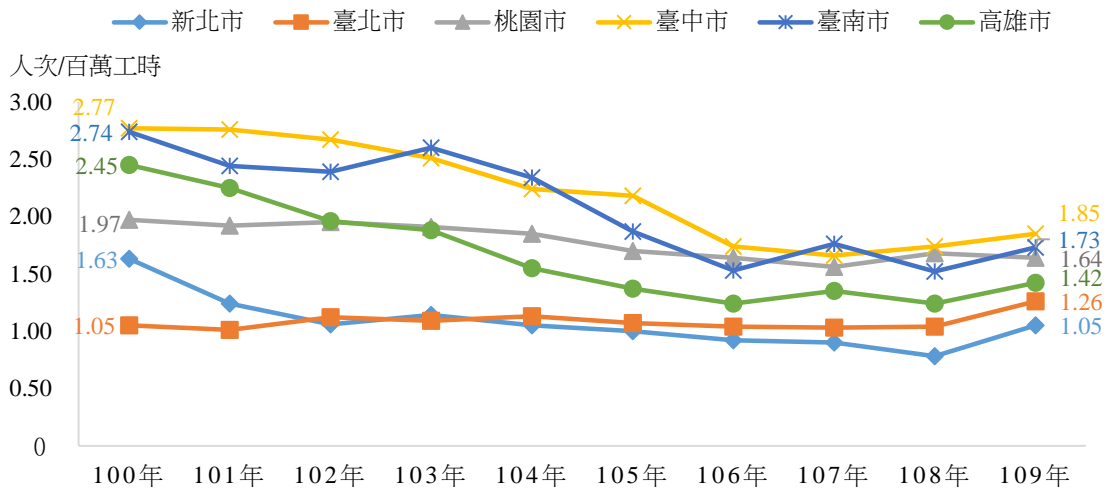
備註：失能傷害嚴重率(日/百萬工時)=總損失工作日數/總經歷工時\*1,000,000

失能傷害頻率(人次/百萬工時)=失能傷害次數/總經歷工時\*1,000,000

較大幅降低 91.48 日，失能傷害頻率為每百萬工時 1.85 人次，則降低 0.92 人次 (如表 1)。

與其他五都比較，109 年失能傷害頻率雖以本市每萬工時 1.85 人次居首，其次為臺南市每萬工時 1.73 人次，桃園市則以每萬工時 1.64 人次位居第 3，然與 100 年相較，以本市每萬工時減少 0.92 人次，減幅次於高雄市、臺南市，居六都第 3 高，顯示本市推動降災減災計畫已有成效(如圖 7)。

圖7 六都失能傷害頻率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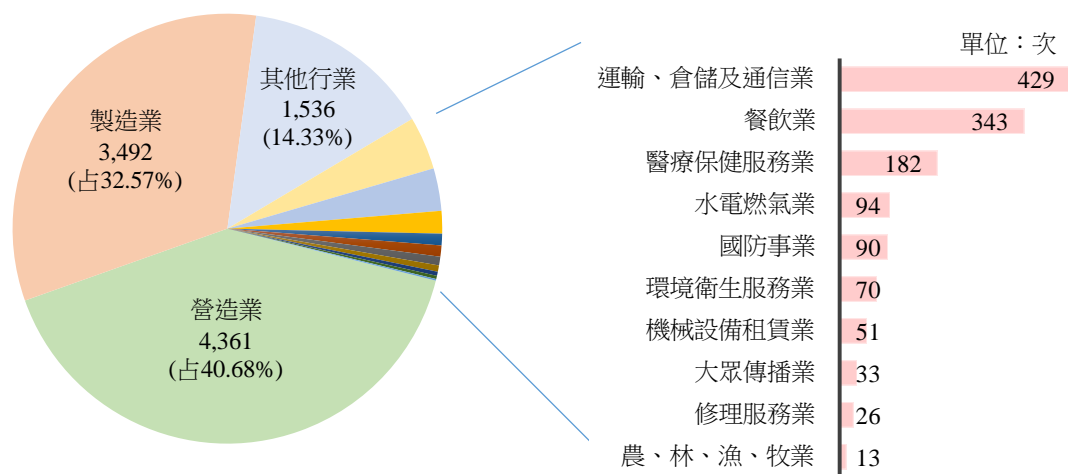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勞動部勞動統計查詢網

四、110年1-9月勞動檢查1萬720件，較去年同期增加25.91%，以安全衛生檢查9,407件(占87.75%)為大宗，增加29.00%；以檢查營造業及製造業為大宗，合計達7成3。

為使勞工能有安全衛生的工作環境，以降低職業災害發生可能，及保障基本勞動權益，本市於授權範圍內實施勞動檢查，優先選列高風險事業單位實施檢查。本市110年1-9月就事業單位實施勞動檢查計1萬720件，較上年同期增加2,206件(25.91%)，其中以安全衛生類9,407件(占87.75%)為大宗，成長2,115件(29.00%)。因各行業風險不一，本市針對職災較易發生之行業，加強勞動檢查，110年1-9月勞動檢查以營造業4,361件(占40.68%)最多，製造業3,492件(占32.57%)次之，2者合計達7成3，運輸、倉儲及通信業429次(占4.00%)再次之，餘各行業別占比皆未達4%(如圖8、圖9)。

圖8 110年1-9月臺中市勞動檢查概況-按行業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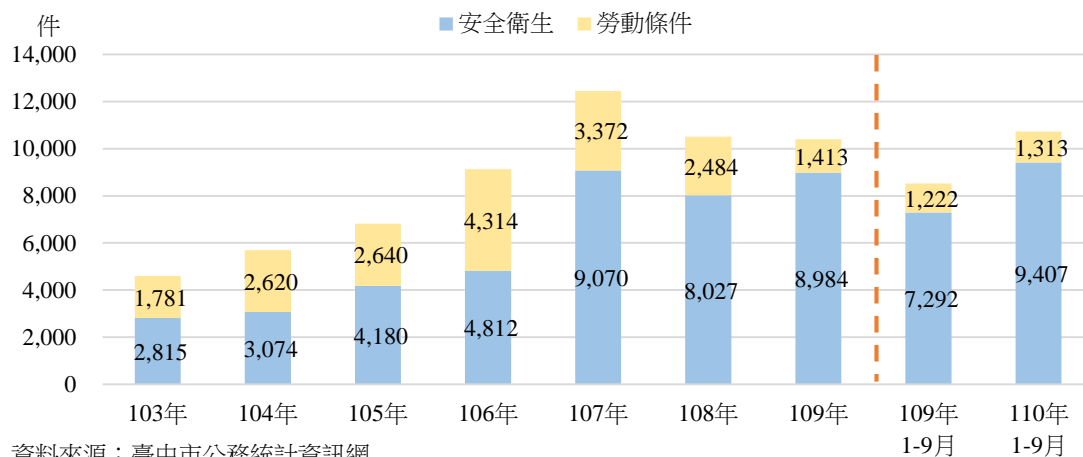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臺中市公務統計資訊網

以歷年資料觀察，為促進職場安全衛生文化，自107年起大幅增加安全衛生類檢查次數，為以往近2倍，109年為8,984件，較103年增6,169件(219.15%)；又為維護勞工身心健康，逐步縮減勞工法定工作時數，勞動基準法於105年12月修法通過，落實勞工周休二日及國定假日全國一致，並於107年3月增訂相關工時彈性措施規定，為協助及督促事業單位落實法令，106、107兩年勞動條件類檢查件數

大幅成長，之後隨事業單位落實法令，檢查次數逐年下降，109 年檢查 1,413 件，較 103 年減 368 件(-20.66%)(如圖 9)。

圖9 臺中市勞動檢查概況



資料來源：臺中市公務統計資訊網

備註：103年始納入公務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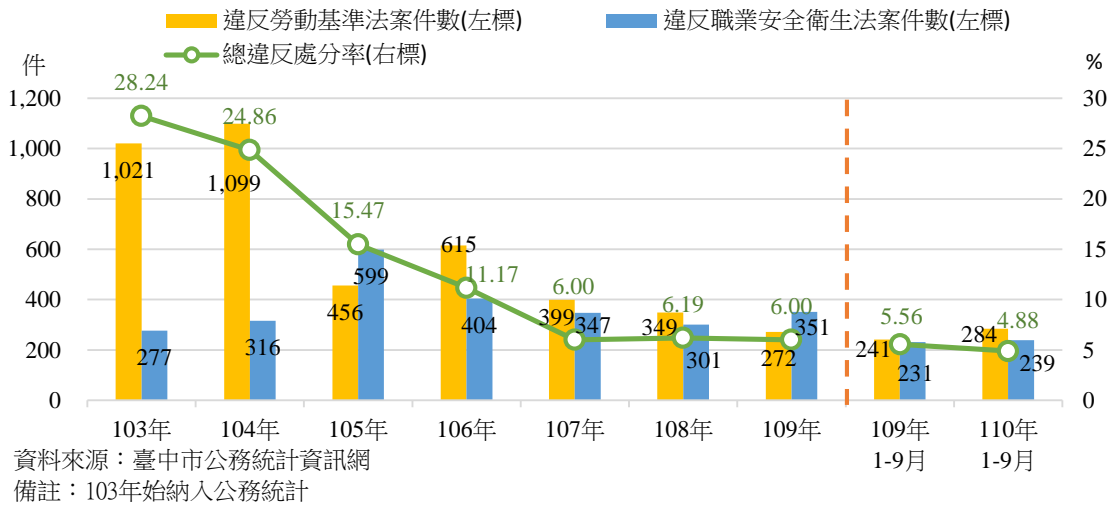
**五、本市 110 年 1-9 月勞動檢查件次中總違反案件數 523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10.81%，以違反勞動基準法占 54.30%為多數，增加 17.84%；總違反處分率 4.88%，減少 0.68 個百分點，再以違反案件罰鍰處分率觀察，違反勞動基準法罰鍰處分率為 21.63%，高於職業安全衛生法罰鍰處分率(2.25%)19.38 個百分點。**

本市 110 年 1-9 月勞動檢查件次中總違反案件數 523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51 件(10.81%)，其中以違反勞動基準法 284 件，占 54.30%為多數，增加 43 件(17.84%)，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案件數 239 件，則增加 8 件(3.46%)；總違反處分率 4.88%，減少 0.68 個百分點。

進一步觀察歷年資料，104 年在勞動基準法第 30 條修訂後，違反勞動基準法檢查案件大幅下降，至 109 年勞動檢查違反處分案件計 623 件，較修法後之 105 年減少 432 件(-40.95%)，總違反處分率 6.00%，亦大幅減少 9.47 個百分點，為近年最低；在兩種法案檢查方面，除 105 年及 109 年，其餘各年皆為違反勞動基準法案件占多數。依資料顯示，為保障本市勞動權益，監督檢查件數逐年增加，而總違反案件及總違反處分率大致呈下降走勢(如圖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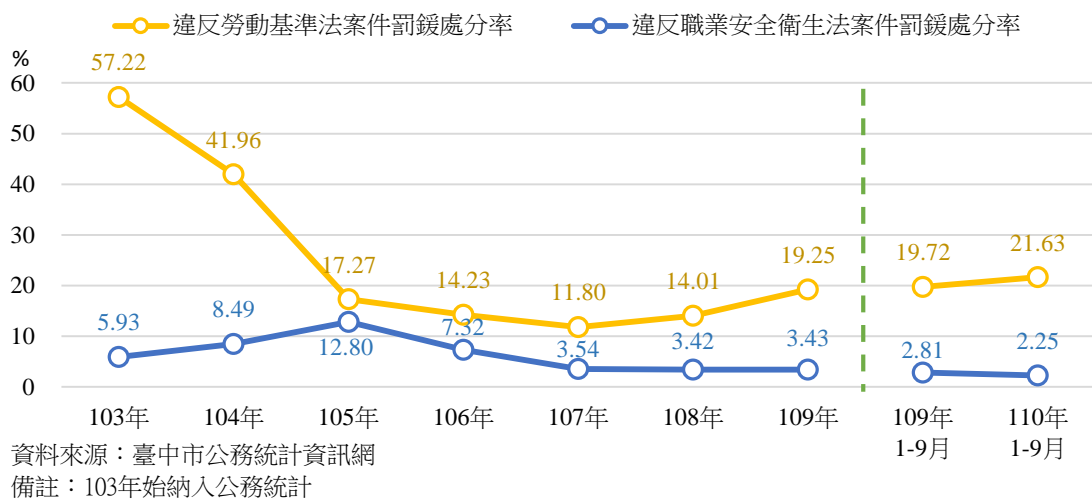


圖10 臺中市勞動檢查違反案件查處概況



歷年勞動檢查違反處分皆以罰鍰告發處分為大宗，再以違反案件罰鍰處分率觀察，本市110年1-9月違反勞動基準法之罰鍰處分率為21.63%，高於職業安全衛生法罰鍰處分率(2.25%)19.38個百分點。在歷年資料中，107年因違反勞動基準法案件大幅下降，罰鍰處分率<sup>6</sup>11.80%，為歷年最低，近2年罰鍰處分率有上升趨勢，109年達19.25%，為修法後新高，較108年增5.24個百分點；105年因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案件為歷年最多(599件)，罰鍰處分率達12.8%高點後，之後始下降，109年為3.43%，較108年微增0.01個百分點(如圖11)。

圖11 臺中市近年勞動檢查違反案件罰鍰處分率按違反法規分



<sup>6</sup> 罰鍰處分率：罰鍰處分件數/總受檢件數\*100

109 年前勞動部僅授權本市勞動檢查處就本市公共工程、轄內十大工業區，及工業區以外之所有製造業進行勞動檢查業務，因檢查範圍受限，未能監督檢查全市各事業單位；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因應勞動部擴大授權市府勞動檢查業務，推動「降災計畫 2.0」，期盼 3 年內透過「整合市府資源督促民間共同降災」、「協助業者落實職業災害預防及健康促進作為」、「擴大安全衛生宣導、輔導及扎根服務」及「建立安全夥伴關係及強化廠商自主管理能力」4 大策略，定期追蹤各權責單位執行情形，持續擴大局處合作與民間參與，積極維護本市勞工的職場安全健康，落實勞動權益保護。並藉由市府團隊資源共享，增加檢查與宣導的強度與廣度，持續輔導中小企業及弱勢工作者，督促業者落實現場職安管理，降低職業災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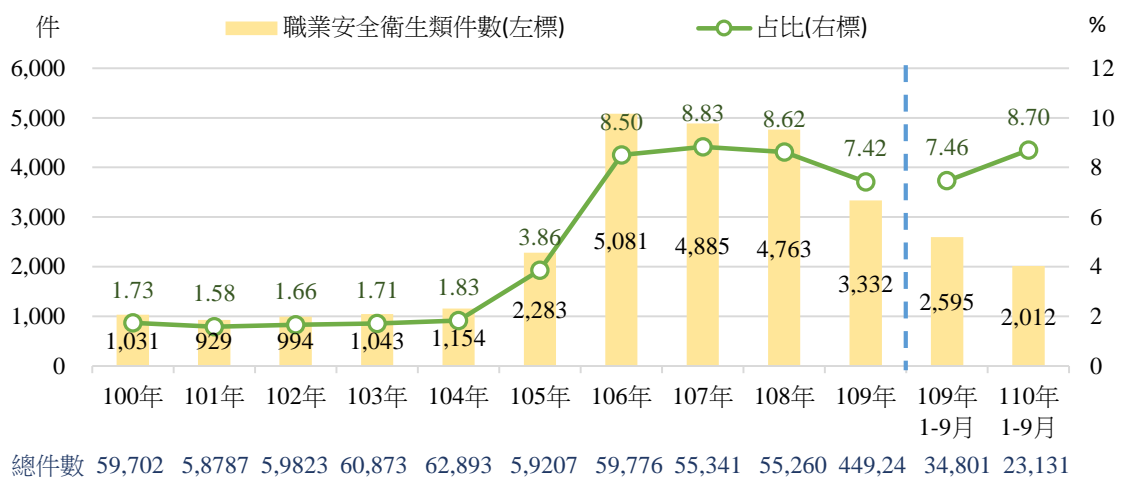
本府 111 年度將持續納管轄內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之事業單位，並列為職業衛生專案檢查對象，更以關鍵性安全衛生設施為檢查重點；另特別列管高違規、高風險及高職災發生率之事業單位，優先實施安全衛生宣導及輔導工作，對高風險行業提高勞動檢查頻率。未來亦將增進勞檢員人力，與職業安全署協調逐步授權，提高受檢廠(場)數，降低職業災害發生機率，以降低相關經濟損失，創造勞資雙贏。

**六、本市 110 年 1-9 月勞工服務中心受理職業安全類服務件數計 2,012 件，占總受理服務件數 8.70%，較上年同期增加 1.24 個百分點；109 年此類占比為 7.42%，較 100 年大幅成長 5.69 個百分點，顯示近年勞工對職業安全衛生類問題越來越重視。**

本市為重視勞工休閒活動，為供勞工朋友工餘之暇有適當的場所可以從事研習、交誼而達到教育訓練、休閒育樂之目的，以勞工可親近、可使用、可參與方式，採企業經營理念規劃設計勞工服務中心，藉以豐富勞工生活內涵，健全其身心發展。目前本市有 3 間勞工服務中心，分別為沙鹿區勞工育樂中心、東區勞工服務中心及精密園區勞工聯合服務中心。

本市勞工服務中心提供服務類型分為性別工作平等、職業安全衛生、勞動福利、就業和職訓、外勞問題、勞資關係等大類。本市 110 年 1-9 月勞工服務中心受理服務計 2 萬 3,131 件，較去年同期減少 1 萬 1,670 件(-33.53%)，其中職業安全類服務件數 2,012 件，減少 583 件(-22.47%)，占比為 8.70%，則增加 1.24 個百分點。以歷年職業安全衛生類占比觀察，隨勞工對職業安全衛生類問題越來越重視，106 年起勞工服務中心對此類服務占比均逾 8.00%，109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下降至 7.42%，較 108 年減少 1.20 個百分點 (如圖 12)。

圖12 臺中市歷年勞工服務中心服務概況



資料來源：臺中市公務統計資訊網

## 結語

本市採宣導與檢查並重，督促違法事業單位積極改善，並採用「宣導、輔導、檢查」三合一勞動檢查策略，藉由結合雇主、相關團體與本府資源及組織力量，推動建構安全衛生工作職場，以維護及保障勞工權益。另透過強化勞工認識並遵守勞動安全及切身相關之權益法規，並藉由職業安全之宣導及教育訓練，以降低職業災害發生率，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雇主則須確實遵守相關勞動法令規定，善盡企業做好保護勞工權益之責任，才能協力強化職場安全，創造安全健康、有尊嚴的勞動工作環境。